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、发行数量和 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前基本情况

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发行人")第十二届董 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 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85.470.085 股 (含本数),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30.000.00万元(含本数),扣除发行费用后 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(即2021年1月20日),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3.51元 /股,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%(定价 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=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/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)。

二、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同意以母公司为主体进行利润分配、按2020年12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16.360.564 股为基数,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金红利 0.1 元 (含税), 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,163,605.64 元, 本次资本公积不实施 转增。

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了《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,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7 日,除权 除息日为2021年6月18日,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。

三、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

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(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)决议日(即 2021年 1月 20日)前六个月至今,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合计 4,000.00万元。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监管要求,上述财务性投资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。

四、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调整情况

(一) 发行价格调整

根据《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》,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,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、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、除权事项,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鉴于发行人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,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3.51 元/股调整为 3.50 元/股。

(二)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调整

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(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)决议日(即 2021年1月20日)前六个月至今,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合计4,000.00万元。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监管要求,上述财务性投资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。

因此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30,000.00 万元(含本数)调整为不超过 26,000.00 万元(含本数);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85,470,085 股(含本数)调整为不超过 74,285,714 股(含本数),发行数量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%。

除上述调整外,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重大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